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原定任期已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并于2026年2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孙臻先生、陈宏杰先生、王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CHEN HUI GU（陈慧谷）先生、朱佳骐先生、桂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CHEN HUI GU（陈慧谷）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朱佳骐先生、桂标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均已承诺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桂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本

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3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

附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孙臻：

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1993 年 8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香港理工大学 ResearchAssociate；1997 年 1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新加坡特许半导体 CSCustomerServiceEngineer；1999 年 3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副总裁、董事；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上海贝岭微电子制造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2011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中航（重庆）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上海矽睿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起至 2021 年 6 月同时任该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 2025 年 10 月任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5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孙臻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担任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总经理），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陈宏杰：

198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开投基金投资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 年 2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9年10月至今任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陈宏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担任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王亮：

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1990年9月至1995年3月任北京科健信息技术公司研发工程师；1995年3月至2004年12月任霍尼韦尔（中国）公司销售经理；2005年1月至2008年7月任霍尼韦尔信耀汽车传感器（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7年4月任霍尼韦尔（中国）公司营销总监；2017年5月至2024年11月任霍尼韦尔自动化控制（中国）有限公司产品市场总监；2024年12月至今任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与销售高级总监。

截至目前，王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担任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与销售高级总监），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CHEN HUI GU（陈慧谷）：

1965年1月出生，加拿大国籍，博士。1988年8月至1992年12月任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编辑；1993年1月至1995年4月任海南寰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5月至2000年5月任海南港澳国际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9月至2002年9月任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2年10月至2005年5月任第一证券有限公司总裁；2005年10月至2011年12月任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2月至2021年5月任上海天泽金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截至目前，CHEN HUI GU（陈慧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桂标：

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博士。1998年12月至2007年5月任上海宏大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7年5月至今任上海浦江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

截至目前，桂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朱佳骐：

1980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5 年 4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圣景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Technisights 收购）运营总监；2013 年 1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上海新微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市场销售副总裁；2018 年 6 月至今任国家智能传感器创新中心副总裁（法人）；2016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传感器与物联网产业联盟副秘书长；2021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矽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朱佳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